

2016 年度仁化县质量技术监督局预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6年预算组成单位（含下属单位）共1个，分别是：仁化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内设机构7个，分别是：办公室、质量股、计量股、特种设备股、法规股、标准化股、稽查队。主要职能是承担本县内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承担计量、标准化、认证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管理工作的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二）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共有行政编制19人，实有在职人员15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1人。离退休人员10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做好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管理工作；做好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及产品质量诚信体制建设工作；做好计量体系确认工作及地方标准修订工作。

（四）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6年收入预算177.15万元，比上年273.86万元减少96.71万元，下降35.3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77.15万元，政府

性基金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 0.0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6 年支出预算 177.15 万元，273.86 万元减少 96.71 万元，下降 35.31%。其中：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177.15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0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 0.00 万元，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0.00 万元。主要减少原因是 2015 年财政拨款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174.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98.59%。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 0.3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8.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4 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1.41%。与上年预算相比，持平。其中：001 项目 2.5 万元，主要用途用于质量监督抽查经费，与上年预算相比，持平。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6.00 万元，与上年数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万元，占 0%，较上年持平，原因是无因公出国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占 66.67%，与上年想必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 2.00 万元，占 33.33%，较上年持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4.47 万元，其中：办公费 2.00 万元、印刷费 1.5 万元、邮电费 0.6 万元、差旅费 0.5 万

元、会议费 0.00 万元、福利费 0.00 万元、日常维修费 2.00 万元、专用材料 0.00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0.00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4 万元、电费 1.2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0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其他费用 25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为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

(三)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6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质量监督抽查等 2 项工作，实施 1 个项目，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 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280.41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00.81 万元，通用设备 67.36 万元，专用设备 0.0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0.00 万元，图书、档案 0.0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2.24 万元。

(五) 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 1-1. 2016 年仁化县质监局预算（补充公开）.xls](#)